

(以下附錄節錄自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<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/article/cazjgg/201406/20140600396272.shtml>)

附 錄

国家税务总局关于《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为进一步完善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制度，推动税务机关依法行政，我局对 2001 年制定的《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税发〔2001〕21 号印发）进行了修订，并拟通过税务部门规章形式发布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1· 登陆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

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>），进入首页左侧的“部门规章草案意见征集 系统”提出意见。

2· 登陆税务总局网站

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hinatax.gov.cn>），进入主页点击“《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》 征求意见”提出意见。

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6 日

电子邮件：shuiwulaw@163.com

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西路 5 号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司
（邮编：100038）

附件：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